

# 关于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展赎回费率优惠的公告

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有关基金赎回费率调整的规定，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或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（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系统）交易账户持有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，并在 2020 年 6 月 1 日（含当日）以后通过上述渠道申请赎回的投资者进行赎回费率优惠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## 一、适用基金

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A 类 008519、C 类 008520）。

## 二、适用渠道

中金基金直销中心（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系统）：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三期 B 座 43 层

电话：010-63211122

传真：010-66159121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68-1166（免长途话费）

联系人：张显

公司网站：[www.ciccfund.com](http://www.ciccfund.com)

本次优惠活动暂不适用上述基金其他销售渠道。

## 三、优惠活动期限

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起（含当日），结束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。

## 四、费率优惠情况

优惠活动期间，凡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（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系

统) 申请赎回的投资者, 在赎回时, 赎回费享有如下优惠:

费用种类	持有期限 (T)	原赎回费率 (A、C 类一致)	优惠后赎回费率 (A、C 类一致)
赎回费	T<7 日	1.50%	1.50%
	7 日≤T<30 日	0.10%	0.025%
	T≥30 日	0	0

优惠后的赎回费将 100% 归入基金资产, 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。本次活动仅适用于在规定期限内,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(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系统) 申请赎回的投资者。

### 五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
- 2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: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: 400-868-1166 (免长途话费)

公司网站: [www.ciccfund.com](http://www.ciccfund.com)

### 六、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上述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有风险, 请投资者在投资前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, 谨慎作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5 月 26 日